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 SUN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概覽	未經審核		變動 + / (-)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1,310,613	1,742,494	-25%
毛利	476,332	602,867	-21%
分類EBITDA#			
(扣除未分配項目前)	168,465	329,177	-49%
經營溢利	69,735	201,163	-65%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20,380	228,450	-4%
	<u>349,414</u>	<u>395,343</u>	-12%
經調整純利##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虧損)	4,316	(2,722)	不適用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277	431,943	-99%
期內溢利	<u>357,007</u>	<u>824,564</u>	-57%
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u>357,007</u>	314,987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	509,577	不適用
期內溢利	<u>357,007</u>	<u>824,564</u>	-57%
應佔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316,301	710,401	-55%
— 非控股權益	40,706	114,163	-64%
	<u>357,007</u>	<u>824,564</u>	

EBITDA按分類經營溢利/(虧損)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攤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計算

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僅供識別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每股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每股港元	變動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	0.115	0.256	-55%
攤薄	<u>0.083</u>	<u>0.229</u>	-64%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變動 + / (-)
財務狀況摘要			
權益總額	7,580,130	7,554,282	+1%
流動資產淨值	3,800,859	3,689,867	+3%
資產總值	<u>10,389,172</u>	<u>11,455,311</u>	-9%
	每股港元	每股港元	變動 + / (-)
每股資產淨值	<u>2.730</u>	<u>2.720</u>	+1%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及僅就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而言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5	1,310,613	1,742,494
銷售成本	6	(834,281)	(1,139,627)
毛利		476,332	602,867
其他收入	4	51,779	41,67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9,179	(7,409)
銷售開支	6	(86,186)	(68,465)
行政費用	6	(367,859)	(320,027)
信貸減值虧損	6	(13,510)	(47,480)
經營溢利		69,735	201,163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視作收購及攤薄一間 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收益	13	220,380	228,45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3	(224)	441
融資成本	19	3,277	2,604
		(2,179)	(36,269)
除所得稅前溢利		290,989	396,389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66,018	(81,402)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357,007	314,987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19	-	509,577
期內溢利		357,007	824,564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16,301	710,401
—非控股權益		40,706	114,163
		357,007	824,564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附註	
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16,301	237,661
—非控股權益		40,706	77,326
		<u>357,007</u>	<u>314,987</u>
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	472,740
—非控股權益		—	36,837
		<u>—</u>	<u>509,577</u>
		每股港元	每股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	9	<u>0.115</u>	<u>0.085</u>
攤薄	9	<u>0.083</u>	<u>0.05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	9	<u>0.115</u>	<u>0.256</u>
攤薄	9	<u>0.083</u>	<u>0.229</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期內溢利	357,007	824,564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139,016)	(143,629)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15,970)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36,167)	(65,680)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後釋出之儲備	(2,460)	297
<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價值變動	(152,832)	(401,71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7)	65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u>26,515</u>	<u>198,520</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794	131,561
—非控股權益	<u>13,721</u>	<u>66,959</u>
	<u>26,515</u>	<u>198,52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12,794	(332,541)
—已終止經營業務	-	<u>464,102</u>
	<u>12,794</u>	<u>131,561</u>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98	684
物業、廠房及設備		99,455	146,796
使用權資產		71,374	55,690
無形資產		23,877	25,73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3	3,512,246	3,399,89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0	36	152,86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93,145	93,077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3,885	4,064
非流動資產總值		3,804,616	3,878,811
流動資產			
存貨		19,069	18,732
其他流動資產		36,522	49,551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87,232	69,64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5,306	5,306
應收貸款	12	1,900,485	2,647,62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4	189,502	170,3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957	980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6,878	10,431
短期銀行存款		273	1,468
受限制銀行結餘		1,160,745	1,064,9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77,587	3,537,506
流動資產總值		6,584,556	7,576,500
資產總值		10,389,172	11,455,31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6,942	6,942
儲備		7,007,988	6,611,653
		7,014,930	6,618,595
非控股權益		565,200	935,687
權益總額		7,580,130	7,554,282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3,157	11,9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88	2,438
		<u>25,345</u>	<u>14,39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25,345	14,39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618,525	642,446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	16	1,105,865	965,7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6	757,194	967,73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227	4,421
即期所得稅負債		34,265	110,499
銀行借款		1,078	55,748
資產支持證券	17	237,997	265,058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18	-	857,069
租賃負債		24,546	17,871
		<u>2,783,697</u>	<u>3,886,633</u>
流動負債總額		2,783,697	3,886,633
負債總額		<u>2,809,042</u>	<u>3,901,02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0,389,172</u>	<u>11,455,311</u>

附註

附註：

1 一般資料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提供金融科技服務、提供平台運營解決方案及提供金融解決方案。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除另有所指外，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獲批准刊發。

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通常包括的所有附註類型。因此，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錄得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431,943,000港元，其包括(a)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應佔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2,604,000港元(附註19(c))及(b)出售一間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收益429,339,000港元。現已作出調整，將出售一間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收益429,339,000港元從持續經營業務重新分類至已終止經營業務，以與先前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佈的本集團綜合收益表的呈報一致。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431,943,000港元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80,238,000港元(先前列報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已分別重列為2,604,000港元及509,577,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744,326,000港元(先前列報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已重列為314,987,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80,238,000港元(先前列報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已重列為509,577,000港元。

上述重新分類對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的期間溢利824,564,000港元並無影響。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的重列影響，請參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9。

3 會計政策

所採納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有關會計政策已於該等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載述，惟估計所得稅及採納下文所載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中期期間有關收入之稅項按適用於預計全年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3.1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由於採納該等準則，本集團毋須變更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3.2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的準則之影響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頒佈，惟於本報告期間尚未強制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預期該等準則於本報告期間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4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於期內確認之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益		
按照時間確認		
提供服務	1,185,761	1,630,104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銷售貨品	16,675	7,477
	1,202,436	1,637,581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提供金融科技服務(附註i)	108,177	104,913
	1,310,613	1,742,494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2,217	20,336
政府補貼(附註ii)	17,392	19,385
租金收入	1,499	1,542
其他	671	414
	51,779	41,67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		
—非上市投資基金	4,339	(2,509)
—上市股本證券	(23)	(2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賣出認沽期權負債之公平值虧損	—	(4,687)
終止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4,863	—
	9,179	(7,409)

附註i： 提供金融科技服務之收入指以實際利率法確認及累計的利息收入。

附註ii： 政府補貼指地方稅務局的增值稅退款及政府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及研發自主開發軟件產品授予的補助(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收取該等補貼並無附帶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5 分類資料

管理層根據董事會審閱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內部報告而釐定經營分類。

董事會從產品角度考慮本集團業務。

本集團之內部報告分為五個主要經營分類：

持續經營業務

- (a)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主要從事提供支付交易處理服務以及相關數字化產品及解決方案；
- (b) 金融科技服務—主要從事提供小額貸款、供應鏈融資、保理業務、信貸評估服務及相關產品及解決方案；
- (c) 平台運營解決方案—主要從事提供電訊及移動支付平台運營服務及運營增值服務；
- (d) 金融解決方案—主要從事向金融機構及銀行提供資訊系統諮詢、集成與運營服務及銷售資訊科技產品；及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19(b))

- (e) 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主要於中國大陸從事提供資訊系統諮詢服務以及銷售磁條卡加密解碼芯片以及相關產品及解決方案。

董事會按扣除利息支出、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虧損) (「EBITDA」) 及分類經營溢利／(虧損) 評估經營分類之業績表現。EBITDA按分類經營溢利／(虧損) 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攤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計算。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分類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集團 總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支付及 數字化服務 千港元	金融科技 服務 千港元	平台運營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 解決方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類營業額	1,023,799	115,660	59,918	94,858	16,675	1,310,910
分類間營業額	(297)	-	-	-	-	(297)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u>1,023,502</u>	<u>115,660</u>	<u>59,918</u>	<u>94,858</u>	<u>16,675</u>	<u>1,310,613</u>
分類EBITDA (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	<u>175,405</u>	<u>58,887</u>	<u>(17,433)</u>	<u>(35,716)</u>	<u>(12,678)</u>	<u>168,465</u>
折舊	(61,297)	(2,936)	(2,977)	(3,239)	(1,072)	(71,521)
攤銷	(367)	(377)	-	-	(14)	(7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	4,339	-	-	4,339
分類經營溢利/(虧損)	<u>113,741</u>	<u>55,574</u>	<u>(16,071)</u>	<u>(38,955)</u>	<u>(13,764)</u>	<u>100,525</u>
未分配其他收入						9,815
未分配企業開支						(40,605)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20,38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3,277
視作收購及攤薄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虧損						(224)
融資成本						(2,179)
除所得稅前溢利						290,989
所得稅抵免						66,018
期內溢利						<u>357,007</u>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分類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已終止 經營業務 信息安全 芯片及 解決方案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持續經營業務					集團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支付及 數字化服務 千港元	金融科技 服務 千港元	平台運營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 解決方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類營業額	1,451,052	118,178	62,040	101,040	13,078	1,745,388	246,379
分類間營業額	(2,263)	(629)	(2)	-	-	(2,894)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u>1,448,789</u>	<u>117,549</u>	<u>62,038</u>	<u>101,040</u>	<u>13,078</u>	<u>1,742,494</u>	<u>246,379</u>
分類EBITDA (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u>389,627</u>	<u>25,610</u>	<u>(19,639)</u>	<u>(37,716)</u>	<u>(28,705)</u>	<u>329,177</u>	<u>93,584</u>
折舊	(77,364)	(3,440)	(2,535)	(3,930)	(1,342)	(88,611)	-
攤銷	(273)	(402)	-	-	(46)	(72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	(2,509)	-	-	(2,509)	-
分類經營溢利/(虧損)	<u>311,990</u>	<u>21,768</u>	<u>(24,683)</u>	<u>(41,646)</u>	<u>(30,093)</u>	<u>237,336</u>	<u>93,584</u>
未分配其他收入						1,783	-
未分配企業開支						(37,956)	-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28,450	-
視為收購及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441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604	429,339
融資成本						(36,269)	(1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u>396,389</u>	<u>522,780</u>
所得稅開支						<u>(81,402)</u>	<u>(13,203)</u>
期內溢利						<u><u>314,987</u></u>	<u><u>509,577</u></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類資產及負債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非流動資產添置如下：

	未經審核							集團 總計 千港元
	支付及 數字化服務 千港元	金融科技 服務 千港元	平台運營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 解決方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分類資產	<u>4,873,233</u>	<u>3,074,628</u>	<u>579,727</u>	<u>382,759</u>	<u>313,294</u>	<u>4,842,136</u>	<u>(3,676,605)</u>	<u>10,389,172</u>
分類負債	<u>(2,679,360)</u>	<u>(2,372,880)</u>	<u>(321,919)</u>	<u>(534,371)</u>	<u>(146,280)</u>	<u>(430,837)</u>	<u>3,676,605</u>	<u>(2,809,042)</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非流動資產之添置(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u>33,217</u>	<u>13,559</u>	<u>6,121</u>	<u>289</u>	<u>151</u>	<u>18</u>	<u>-</u>	<u>53,355</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類資產及負債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非流動資產添置如下：

	經審核							集團 總計 千港元
	支付及 數字化服務 千港元	金融科技 服務 千港元	平台運營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金融 解決方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u>5,569,006</u>	<u>3,669,736</u>	<u>783,224</u>	<u>579,209</u>	<u>347,421</u>	<u>4,705,968</u>	<u>(4,199,253)</u>	<u>11,455,311</u>
分類負債	<u>(3,719,058)</u>	<u>(2,915,726)</u>	<u>(337,000)</u>	<u>(689,540)</u>	<u>(172,093)</u>	<u>(266,865)</u>	<u>4,199,253</u>	<u>(3,901,029)</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非流動資產之添置(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24,538</u>	<u>183</u>	<u>6,521</u>	<u>10,577</u>	<u>2,494</u>	<u>18</u>	<u>-</u>	<u>44,331</u>

期內，非流動資產之添置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添置（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向董事會提供之資料採用與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一致之方法計量。該等資產及負債按分類之業務經營分配。

分類間之銷售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向董事會匯報的來自外部各方之收入採用與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一致之方法計量。

本集團主要所在地為中國大陸及香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6 以性質區分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開支、行政費用及信貸減值虧損淨額之開支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核數師酬金	2,000	1,905
已付／應付業務渠道合作商的佣金及獎勵	576,590	862,383
資產支持證券的利息支出	14,343	4,2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233	77,4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808	13,864
投資物業折舊	86	86
無形資產攤銷	758	721
僱員福利開支	424,363	365,546
售出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備撥回）	12,129	13,09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4,989	7,676
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	133,553	112,8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7)	(131)
信貸減值虧損／（信貸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6)	9,389
－應收貸款	13,516	38,091
外匯虧損淨額	665	4,541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海外稅項(附註(a))	(20,373)	(94,76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附註(b))	86,242	—
遞延所得稅	<u>149</u>	<u>160</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66,018</u>	<u>(94,605)</u>
下列各項應佔所得稅抵免／(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	66,018	(81,402)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u>—</u>	<u>(13,203)</u>
	<u>66,018</u>	<u>(94,605)</u>

附註(a)

期內，香港利得稅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之稅率計提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當時稅率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除非優惠稅率適用於附屬公司所在城市，否則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25%。倘一間附屬公司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則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倘一間附屬公司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則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倘一間附屬公司合資格成為軟件及集成電路企業（「軟件及集成電路企業」），則於合資格的首兩年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0%，隨後三年稅率為12.5%。

主要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

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屬公司

北京高陽金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高陽金信」)(附註(i))	15%	15%
隨行付支付有限公司(「隨行付」)	25%	25%
重慶鑫聯隨行科技有限公司(「重慶鑫聯」)(附註(ii))	15%	15%
北京結慧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結慧」)(附註(iii))	0%	15%

附註：

- (i) 高陽金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
- (ii) 重慶鑫聯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
- (iii) 北京結慧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資格成為軟件及集成電路企業。

附註(b)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過往年度即期所得稅超額撥備主要歸因於北京結慧。根據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工業和信息化部聯合發佈的二零一六年財稅第49號文以及相關稅收細則及稅收優惠資格要求的修訂，管理層對北京結慧的稅收優惠資格進行自我評估。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北京結慧獲認定為軟件及集成芯片企業，首個有效期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合資格於獲得資格的首兩年享有0%及於隨後三年12.5%的優惠稅率。由於獲此認定，北京結慧收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的所得稅的有關退稅21,084,000港元，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內就按15%適用稅率計算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確認超額撥備72,660,000港元。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附註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316,301	237,661
—已終止經營業務	—	472,740
	<u>316,301</u>	<u>710,401</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就股份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千股)	<u>2,744,839</u>	<u>2,776,83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附註)		
—持續經營業務	0.115	0.085
—已終止經營業務	—	0.171
	<u>0.115</u>	<u>0.256</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先前分別列報為0.240港元及0.016港元。由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所述的調整，先前列報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667,000,000港元及43,401,000港元已分別重列為237,661,000港元及472,740,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分別重列為0.085港元及0.171港元。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轉換所有潛在攤薄股份之假設而調整純利及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三類（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四類）具潛在攤薄效應之股份：一間聯營公司—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百富環球」）發行之購股權、一間附屬公司—隨行付發行之購股權以及一間附屬公司—隨行付控股有限公司（「VBill (Cayman)」）發行之賣出認沽期權負債（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間聯營公司—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百富環球」）發行之購股權、一間附屬公司—隨行付發行之購股權以及一間附屬公司—隨行付控股有限公司（「VBill (Cayman)」）及一間附屬公司—兆訊微電子有限公司（「兆訊香港」）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前發行之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使百富環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百富環球及隨行付）之未行使購股權可能具有攤薄影響。倘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將減少，則行使百富環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百富環球及隨行付）之購股權將具有攤薄影響。釐定可按公平值（按聯營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聯營公司股份及附屬公司股份）之平均年度公平值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乃根據百富環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百富環球及隨行付）未行使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上文所計算之股份數目乃與假設百富環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百富環球及隨行付）之購股權獲行使之已發行股份數目作比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百富環球及隨行付）。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VBill (Cayman)之賣出認沽期權負債未獲行使，原因為其將會對每股基本盈利產生反攤薄影響（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VBill (Cayman)及兆訊香港之賣出認沽期權負債未獲行使，原因為其將會對每股基本盈利產生反攤薄影響）。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附註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316,301	237,661
假設百富環球發行之尚未行使具有攤薄效應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千港元)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減少	(5,167)	(4,358)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84,593)	(62,722)
假設隨行付發行之尚未行使具攤薄效應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	—	(7,4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溢利，以釐定每股攤薄盈利(千港元)	<u>226,541</u>	<u>163,134</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附註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	472,740
	<u>—</u>	<u>472,740</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744,839</u>	<u>2,776,83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元)(附註)		
—持續經營業務	0.083	0.058
—已終止經營業務	—	0.171
	<u>0.083</u>	<u>0.229</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先前分別列報為0.213港元及0.016港元。由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所述的調整，先前列報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667,000,000港元及43,401,000港元已分別重列為237,661,000港元及472,740,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攤薄盈利分別重列為0.058港元及0.171港元。

1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境外之上市股本證券(附註)	<u>36</u>	<u>152,868</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152,868	629,711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重估公平值虧損	<u>(152,832)</u>	<u>(401,712)</u>
於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u>36</u>	<u>227,999</u>

12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為於金融科技服務業務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應收客戶的款項，有關款項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i) 應收貸款之賬齡分析

根據到期付款日之應收貸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1,893,003	2,637,486
逾期一至三個月	15,048	26,579
逾期超過三個月	159,583	143,806
應收貸款總額	2,067,634	2,807,871
減：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167,149)	(160,246)
	1,900,485	2,647,625

有關應收貸款總賬面值及相關應收貸款減值撥備變動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總計 千港元
	第1階段 千港元	第2階段 千港元	第3階段 千港元	
應收貸款	1,893,003	15,048	159,583	2,067,634
減：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14,694)	(12,907)	(139,548)	(167,149)
應收貸款淨額	1,878,309	2,141	20,035	1,900,485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千港元
	第1階段 千港元	第2階段 千港元	第3階段 千港元	
應收貸款	2,637,486	26,579	143,806	2,807,871
減：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21,985)	(20,005)	(118,256)	(160,246)
應收貸款淨額	2,615,501	6,574	25,550	2,647,625

(ii) 應收貸款之實際利率

應收貸款之實際利率一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向借款方提供之貸款	<u>年利率4%至24%</u>	<u>年利率4%至24%</u>

1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結餘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聯營公司：		
—百富環球(附註(a))	2,966,758	2,846,550
—兆訊恒達(附註(b))	515,151	518,630
—北京方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方雲」)(附註(c))	—	—
—北京中金雲創軟件有限公司(「北京中金」)(附註(d))	24,485	28,565
—北京隨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隨雲」)	2,632	2,781
—深圳國富雲鏈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國富」)	3,220	3,369
	<u>3,512,246</u>	<u>3,399,895</u>

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應佔業績金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百富環球(附註(a))	219,398	221,567
—兆訊恒達(附註(b))	3,952	7,735
—北京中金(附註(d))	(2,942)	(812)
—北京隨雲	(28)	(40)
	<u>220,380</u>	<u>228,450</u>

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視作收購及攤薄權益之(虧損)/收益金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聯營公司：		
一百富環球(附註(a))	(224)	441

(a) 於百富環球之投資

於百富環球之權益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846,550	2,688,668
應佔溢利	219,398	221,567
應佔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7,346)	(62,519)
視作收購及攤薄權益之(虧損)/收益淨額(附註i)	(2,684)	738
已收股息	(69,160)	(54,600)
於六月三十日	2,966,758	2,793,854

附註：

- (i) 於期內，百富環球於聯交所購回合共6,800,000股普通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092,000股)，其中5,800,00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092,000股)普通股其後於期內註銷。百富環球若干僱員行使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設立之購股權計劃獲授出之購股權。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內確認視作收購及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22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441,000港元)及解除計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貸記)至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之儲備2,4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7,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百富環球之權益由33.71%增至33.85%。

(b) 於兆訊恒達之投資

誠如附註19(b)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轉讓兆訊恒達已發行股本的餘下8.37%後，兆訊恒達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作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入賬。因此，兆訊恒達的財務業績將不再合併至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其資產及負債將從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取消合併。本集團將其於兆訊恒達的權益作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以公平值入賬，並將分佔兆訊恒達的業績使用權益法作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入賬。

於兆訊恒達之權益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18,630	-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確認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附註19(b)(i))	-	536,584
分佔溢利	3,952	7,735
分佔其他全面收益	(7,431)	(851)
	<u>515,151</u>	<u>543,468</u>
於六月三十日	<u>515,151</u>	<u>543,468</u>

(c) 於北京方雲之投資

於北京方雲之權益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後，以賬面值增加或減少確認本集團應佔北京方雲權益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或虧損變動，直至於北京方雲權益之賬面值因虧損減至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佔北京方雲之虧損超過其於北京方雲普通股之權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確認應佔北京方雲之權益虧損為3,01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7,000港元）。

(d) 於北京中金之投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以約31,801,000港元的購買代價收購主要從事提供金融科技服務業務的北京中金20%已發行股本。本集團的一名代表已獲委任為北京中金的董事會成員。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其於北京中金之權益作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入賬。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賬款(附註(a))	202,492	181,963
應收票據(附註(b))	2,775	4,850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5,765)	(16,497)
	<u>189,502</u>	<u>170,316</u>

附註：

(a) 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貿易債務人之信貸期由0至180日不等。主要根據發票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148,971	143,537
91日至180日	5,993	4,844
181日至365日	27,019	8,748
365日以上	20,509	24,834
	<u>202,492</u>	<u>181,963</u>

(b) 應收票據

該結餘指到期日為六個月內之銀行承兌票據。本集團應收票據之到期狀況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90日內	501	2,381
91至180日	2,274	2,469
	<u>2,775</u>	<u>4,850</u>

15 應付賬款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u>618,525</u>	<u>642,446</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349,264	294,502
91日至180日	110,770	194,648
181日至365日	150,087	145,038
365日以上	<u>8,404</u>	<u>8,258</u>
	<u>618,525</u>	<u>642,446</u>

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由0至180日不等。

16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附註(a))	1,105,865	965,7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附註(b))	<u>757,194</u>	<u>967,734</u>
	<u>1,863,059</u>	<u>1,933,521</u>

附註：

(a)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主要指代表商戶收取相關銀行及金融機構的付款。有關金額需於各合約規定的結算日期與商戶結算。

(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計員工成本及退休金責任	127,384	234,408
按金	35,236	42,546
預先收取客戶之款項(附註i)	17,720	43,678
來自業務渠道合作商的墊款	405,006	426,295
其他	171,848	220,807
合計	757,194	967,734

附註：

- (i)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於客戶支付代價或合約規定須支付代價且金額已到期時確認。本集團於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下確認其合約負債為預先收取客戶之款項。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並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之收入為40,93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1,634,000港元)。

17 資產支持證券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資產支持證券(附註)	237,997	265,058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北京隨行付商業保理有限公司(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已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的批准，根據資產支持證券計劃(「資產支持證券計劃」)於中國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以本集團的應收貸款為支持，並根據信託進行管理。資產支持證券計劃的發行規模上限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當於約1,230,000,000港元)，且資產支持證券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按不超過15期發行。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第一期資產支持證券計劃成立，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9,000,000元(相當於約380,070,000港元)。資產支持證券分為(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77,000,000元(相當於340,710,000港元)的優先層級，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預計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到期，票面年利率為4.8厘；及(i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2,000,000元(相當於39,360,000港元)的次級層級，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無票面利率。

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金及利息將按月分六期償還。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於領取資產支持證券票息及償還本金額方面優先於次級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次級層級並未上市，由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北京隨信雲鏈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隨信雲鏈」）認購。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第二期資產支持證券計劃成立，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62,000,000元（相當於約419,920,000港元）。資產支持證券分為(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24,000,000元（相當於375,840,000港元）的優先層級，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預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到期，票面年利率為4.87厘；及(i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8,000,000元（相當於44,080,000港元）的次級層級，預計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到期，無票面利率。

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金及利息將按月分六期償還。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於領取資產支持證券票息及償還本金額方面優先於次級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次級層級並未上市，由北京隨信雲鏈認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第三期資產支持證券計劃成立，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3,000,000元（相當於約339,360,000港元）。資產支持證券分為(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65,000,000元（相當於296,800,000港元）的優先層級，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預計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到期，票面年利率為5.00厘；及(ii)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8,000,000元（相當於42,560,000港元）的次級層級，預計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到期，無票面利率。

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金及利息將按月分六期償還。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於領取資產支持證券票息及償還本金額方面優先於次級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持有人。次級層級並未上市，由北京隨信雲鏈認購。

由於本集團持有全部次級層級資產支持證券，保留應收貸款所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應收貸款的全部，並就已收代價確認金融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一及第二期資產支持證券計劃的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金已悉數償還。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237,99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5,058,000港元）的資產支持證券由本集團賬面總額約為239,34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1,143,000港元）的應收貸款作抵押（附註12）。

18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VBill (Cayman) (附註(a))	-	852,188
兆訊香港 (附註(b))	-	4,881
	<u>-</u>	<u>857,069</u>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857,069	902,581
撥回折讓	-	35,355
結算 (附註(a))	(852,188)	-
終止確認 (附註(b))	(4,863)	(104,249)
於損益確認之重估公平值虧損 (附註(b))	-	4,687
匯兌調整	(18)	(4,688)
	<u>-</u>	<u>833,686</u>
於六月三十日	<u>-</u>	<u>833,686</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隨行付若干股東，包括申政（亦擔任VBill (Cayman)董事）、黎會敏、薛光宇及葛曉霞（統稱「VBill管理層股東」）、ELECTRUM B.V.（「VBill投資者」）、VBill (Cayman)及隨行付訂立認購協議（「VBill認購事項」），據此，VBill投資者已同意透過按認購價人民幣588,000,000元或86,730,000美元（相當於676,494,000港元）認購VBill (Cayman)已發行股份，從而收購隨行付約11.21%的實際股權。VBill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完成。

作為VBill認購事項的一部分，VBill (Cayman)授出一份認沽期權，據此，VBill投資者可於認購完成日期後三至五年內，要求VBill (Cayman)在若干情況下以行使價人民幣588,000,000元或86,730,000美元（相當於676,494,000港元）加8.0%的年利率酌情購回、贖回及／或註銷VBill投資者的所有VBill (Cayman)股份。

透過採用8%的貼現率，賣出認沽期權負債的公平值按行使價的現值人民幣588,000,000元或86,730,000美元（相當於676,494,000港元）加8.0%的年利率計算，並假設認沽期權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可贖回。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賣出認沽期權負債按美元列值及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VBill (Cayman)收到VBill投資者發出的有關行使認沽期權的認沽通知。據此，VBill投資者要求VBill (Cayman)於認沽通知日期後60個營業日內，以約人民幣755,550,000元或109,255,000美元(相當於852,188,000港元)的代價購回、贖回及／或註銷VBill投資者持有的所有VBill股份。該股份回購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四日完成，且賣出認沽期權負債已結清。

於結清賣出認沽期權負債後，本集團於VBill (Cayman)的權益由85.99%增至100%。因此，非控股權益賬面值384,556,000港元予以終止確認，而累計貨幣換算差額3,252,000港元重新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的相關調整於其他儲備確認。

- (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兆訊恒達、兆訊香港、管理層團隊成員及若干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兆訊恒達認購事項」)。管理層團隊成員包括李立、劉佔利、徐昌軍、徐文生、楊磊、許諾恩及宋劫。投資者包括萬達百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百富環球的附屬公司)、上海聚源聚芯集成電路產業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及芯聯芯(平潭綜合實驗區)科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統稱為「兆訊恒達投資者」)。根據兆訊恒達認購事項，兆訊恒達投資者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兆訊恒達合共約14.55%的經擴大註冊資本，認購價為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87,441,000港元)。兆訊恒達認購事項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完成。

作為兆訊恒達認購事項的一部分，兆訊香港授出一份認沽期權，兆訊恒達投資者可就此要求兆訊香港在若干情況下以行使價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87,441,000港元)加8.0%的年利率酌情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回兆訊恒達投資者的所有兆訊恒達股份。

於附註19(b)詳述的出售事項完成前，賣出認沽期權負債的賬面值約為104,249,000港元。

誠如附註19(b)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轉讓兆訊恒達已發行股本的餘下8.37%後，兆訊恒達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作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入賬。因此，初始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相關賣出認沽期權負債予以終止確認，並對權益進行對應調整。賣出認沽期權負債予以重新分類，且其後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衍生金融負債。有關賣出認沽期權負債按人民幣計值，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於正式提交兆訊恒達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申請後，按兆訊香港及兆訊恒達投資者所協定，賣出認沽期權不再有效。有關賣出認沽期權負債4,863,000港元予以終止確認，而終止確認賣出認沽期權負債的收益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計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9 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趣買買(深圳)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本集團出售其於趣買買(深圳)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趣買買」)的100%股權予第三方，代價為人民幣1元(相當於1港元)，其後本集團失去其對趣買買的控制。

出售趣買買的詳情

	於出售日期 千港元
代價	
已收所得款項	—*
減：所出售負債淨額	2,262
減：於出售時釋出的匯兌儲備	1,015
	<hr/>
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確認的出售趣買買之收益	<u>3,277</u>

* 結餘指少於1,000港元的金額。

(b) 出售兆訊恒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兆訊香港與若干買家（「兆訊恒達買家」）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兆訊香港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兆訊恒達合共約20%的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208,727,000元（相當於約254,647,000港元）。兆訊恒達買家包括天津韋豪泰達海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天津芯聚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天津芯智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天津信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完成所有股份轉讓協議後，本集團於兆訊恒達的權益將由約65.73%減至約45.73%。完成各份股份轉讓協議並非互為條件。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總代價人民幣116,364,000元（相當於約142,324,000港元）轉讓兆訊恒達合共約11.63%的已發行股本已完成。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兆訊恒達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出售集團」）的相關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為持作出售。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按總代價人民幣92,363,000元（相當於約108,382,000港元）轉讓兆訊恒達餘下8.37%已發行股本已完成，兆訊恒達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並作為本公司的一家聯營公司入賬。

之前，出售集團從事本集團的銷售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業務。上述出售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已終止經營業務，因此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業務銷售於先前期間呈報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i) 出售兆訊恒達的詳情

	於出售日期 千港元
代價	
已收所得款項	108,382
保留權益的公平值	<u>536,584</u>
	644,966
減：所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696
使用權資產	5,601
無形資產	18,666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060
存貨	185,749
其他流動資產	53,63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59,63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68,5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577
租賃負債	(4,780)
應付賬款	(42,897)
銀行借款	(10,7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5,046)
即期所得稅負債	(12,66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u>(4,427)</u>
	(400,568)
加：所出售非控股權益	184,102
加：於出售時釋出的匯兌儲備	1,611
減：於出售時釋出的其他儲備	<u>(772)</u>
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確認的出售兆訊恒達之收益	<u><u>429,339</u></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的現金流入淨額35,155,000港元指已收所得款項108,382,000港元，扣除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62,577,000港元及資本利得稅10,650,000港元。

所保留45.73%股權於出售日期之公平值(作為部分已收代價)乃由一名獨立估值師進行估值。

(ii)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呈列如下。

	自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二年 五月二十三日 止期間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2)
收入	246,379
銷售成本	<u>(105,387)</u>
毛利	140,992
其他收入	6,939
銷售開支	(4,811)
行政費用	<u>(49,536)</u>
經營溢利	93,584
融資成本	<u>(14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93,441
所得稅開支	<u>(13,203)</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後溢利	80,23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u>429,339</u>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509,577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5,970)</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全面收益總額	<u><u>493,607</u></u>
以下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72,740
—非控股權益	<u>36,837</u>
	<u><u>509,577</u></u>
以下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64,102
—非控股權益	<u>29,505</u>
	<u><u>493,607</u></u>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34,76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16,717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u>10,165</u>
出售集團產生之現金增加淨額 (包括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u><u>61,648</u></u>

(c) 出售結行雲創(北京)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亦出售其於結行雲創(北京)數字科技有限公司(「結行雲創」)的全部股權予第三方，代價為人民幣15,300,000元(相當於18,096,000港元)。

出售結行雲創的詳情

	於出售日期 千港元
代價	
已收所得款項	18,096
減：所出售資產淨值	(12,748)
減：所出售非控股權益	(2,185)
減：於出售時釋出之匯兌儲備	(559)
	<hr/>
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確認之出售結行雲創之收益	<u>2,604</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結行雲創的現金流入淨額為5,331,000港元，即所收取所得款項18,096,000港元，減去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2,765,000港元。

中期簡明分類業績分析

	附註	營業額 未經審核		EBITDA [#]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	1	1,023,799	1,451,052	175,405	389,627
金融科技服務	2	115,660	118,178	58,887	25,610
平台運營解決方案	3	59,918	62,040	(17,433)	(19,639)
金融解決方案	4	94,858	101,040	(35,716)	(37,716)
其他	5	16,675	13,078	(12,678)	(28,705)
分類業績		1,310,910	1,745,388	168,465	329,177
減：分類間營業額		(297)	(2,894)	-	-
合計		<u>1,310,613</u>	<u>1,742,494</u>	168,465	329,177
折舊				(71,521)	(88,611)
攤銷				(758)	(7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 收益／(虧損)				4,339	(2,509)
分類經營溢利				100,525	237,336
未分配其他收入				9,815	1,783
未分配企業開支				(40,605)	(37,956)
經營溢利				<u>69,735</u>	<u>201,163</u>

[#] EBITDA按分類經營溢利／(虧損)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攤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計算

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A	1,310,613	1,742,494
銷售成本	C	(834,281)	(1,139,627)
毛利		476,332	602,867
其他收入	B	51,779	41,67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9,179	(7,409)
銷售開支	C	(86,186)	(68,465)
行政費用	C	(367,859)	(320,027)
信貸減值虧損	C	(13,510)	(47,480)
經營溢利		69,735	201,163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D	220,380	228,450
視作收購及攤薄一間聯營公司 權益之(虧損)／收益		(224)	44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277	2,604
融資成本	R	(2,179)	(36,269)
除所得稅前溢利		290,989	396,389
所得稅抵免／(開支)	S	66,018	(81,402)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357,007	314,987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T	-	509,577
期內溢利		357,007	824,564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16,301	710,401
—非控股權益		40,706	114,163
		357,007	824,56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之 每股盈利：		每股港元	每股港元 (經重列)
基本		0.115	0.085
攤薄		0.083	0.0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每股港元	每股港元
基本		0.115	0.256
攤薄		0.083	0.229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i>F</i>	100,053	147,480
使用權資產	<i>G</i>	71,374	55,690
無形資產		23,877	25,73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i>H</i>	3,512,246	3,399,8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i>I</i>	94,102	94,05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i>J</i>	36	152,868
存貨	<i>K</i>	19,069	18,73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i>L</i>	189,502	170,316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i>L</i>	127,639	123,263
應收貸款	<i>M</i>	1,900,485	2,647,62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i>N</i>	5,306	5,306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6,878	10,431
短期銀行存款	<i>O</i>	273	1,468
受限制銀行結餘	<i>O</i>	1,160,745	1,064,9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i>O</i>	3,177,587	3,537,506
		10,389,172	11,455,311
資產總值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6,942	6,942
儲備		7,007,988	6,611,653
		7,014,930	6,618,595
非控股權益		565,200	935,687
		7,580,130	7,554,282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88	2,438
應付賬款	P	618,525	642,446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	P	1,105,865	965,7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P	757,194	967,73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N	4,227	4,421
即期所得稅負債		34,265	110,499
租賃負債	G	47,703	29,829
銀行借款		1,078	55,748
資產支持證券	Q	237,997	265,058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	R	–	857,069
		<u>2,809,042</u>	<u>3,901,029</u>
負債總額		2,809,042	3,901,029
		<u>10,389,172</u>	<u>11,455,311</u>
權益及負債總額		10,389,172	11,455,311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每股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每股港元
每股資產淨值		<u>2.730</u>	<u>2.720</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期內溢利		357,007	824,564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139,016)	(143,629)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15,970)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36,167)	(65,680)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後釋出之儲備		(2,460)	297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價值變動	E	(152,832)	(401,71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7)	65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u>26,515</u>	<u>198,520</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2,794	131,561
— 非控股權益		<u>13,721</u>	<u>66,959</u>
		<u>26,515</u>	<u>198,520</u>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736,522</u>	<u>304,376</u>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58,650)</u>	<u>114,308</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936,886)</u>	<u>222,22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u>(259,014)</u>	<u>640,912</u>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40,742,000港元乃計入分類為 持作出售之資產)	3,537,506	3,295,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匯兌虧損	<u>(100,905)</u>	<u>(98,256)</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3,177,587</u></u>	<u><u>3,837,956</u></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包括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u><u>-</u></u>	<u><u>61,648</u></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為1,310,6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減少25%。期內溢利合共為357,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則為824,600,000港元。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資產總值為10,389,2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1,455,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淨值為3,800,9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689,900,000港元。

分類表現回顧

(1)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

主要表現指標

	未經審核		變動 + / (-)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023,502	1,448,789	-29%
EBITDA#	175,405	389,627	-55%
經營溢利	113,741	311,990	-64%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EBITDA按分類經營溢利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計算

分類營業額為1,023,5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為1,448,800,000港元。分類經營溢利為113,7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下降64%。

分類營業額及分類經營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數字支付進一步取代傳統支付市場。同時，本集團正積極進行戰略調整，更加專注於數字化服務業務。雖然數字化服務業務處於擴張階段，但數字支付的手續費率低於傳統支付。因此，於數字化轉型期間的整體交易量及平均手續費率下降導致有關期間的收入及經營溢利減少。儘管預期於數字化轉型期間將短期承壓，但本集團堅信這項戰略調整將成為日後更加穩定發展的基石。

(2) 金融科技服務

主要表現指標

	未經審核		變動 + / (-)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15,660	117,549	-2%
EBITDA#	58,887	25,610	+130%
—包括信貸減值虧損	(13,567)	(45,561)	不適用
經營溢利	55,574	21,768	+155%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EBITDA按分類經營溢利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計算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分類營業額為115,7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為117,500,000港元。分類經營溢利為55,6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則為21,800,000港元。分類經營溢利增加主要來自於信貸減值虧損的減少。

(3) 平台運營解決方案

主要表現指標

	未經審核		變動 + / (-)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9,918	62,038	-3%
EBITDA#	(17,433)	(19,639)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收益 / (虧損)	4,339	(2,509)	不適用
經營虧損	(16,071)	(24,683)	不適用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EBITDA按分類經營虧損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攤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虧損) 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我們繼續為中移金科、中移動IVR基地及中移動動漫基地提供優質高效的支援服務，如產品開發、業務營運及系統維護。分類營業額為60,0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為62,000,000港元。分類經營虧損為16,1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則為24,700,000港元，主要由於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為4,3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為公平值虧損2,500,000港元。詳情請參閱附註I。

(4) 金融解決方案

主要表現指標

	未經審核		變動 + / (-)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營業額*	94,858	101,040	-6%
EBITDA#	(35,716)	(37,716)	不適用
經營虧損	(38,955)	(41,646)	不適用

*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EBITDA按分類經營虧損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分類營業額為94,9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為101,000,000港元。分類經營虧損合共為39,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為41,600,000港元。分類經營虧損乃主要由於各類項目於期內產生的前期成本。

(5) 其他

其他業務運營主要包括電能計量產品及解決方案業務及各類開發階段的新業務項目。該等業務的營業額貢獻約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綜合營業額總額的1.3%。

分類營業額為16,7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為13,100,000港元。分類經營虧損為13,8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為30,100,000港元。

整體財務業績及狀況

(A) 收入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綜合營業額為1,310,6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減少25%。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之分類營業額減少所致。有關分類表現亦請參閱上文附註1至5。

(B)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

(C) 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銷售成本大幅減少，主要由於總營業額下跌，尤其是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經營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

信貸減值虧損乃主要由於金融科技服務分類項下的逾期應收貸款結餘的減值虧損。

(D)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有關金額主要指分佔本公司之聯營公司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百富環球」）之業績，百富環球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E)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其他全面虧損

金額指於Cloopen Group Holding Limited (「Cloopen」) 的股份權益，其美國存託股份 (「美國存託股份」) 曾於紐約證券交易所買賣，直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七日 (紐約時間) 起暫停買賣為止，隨後美國存託股份符合資格於美國場外市場買賣。

基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美國存託股份的公平值基於場外市場的所報買入價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紐約證券交易所)，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確認因其於Cloopen之權益的公平值變動導致的「其他全面虧損」約152,800,000港元。

Cloopen為中國基於雲的多功能通訊解決方案供應商，提供全套基於雲的通訊解決方案，涵蓋通訊平台即服務(CPaaS)、基於雲的聯絡中心 (基於雲的CC) 及基於雲的統一通訊及協作 (基於雲的UC&C)。

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五月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的公佈。

(F)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結餘主要指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以及其他業務運營的電能計量產品及解決方案之固定資產。

(G)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結餘指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期確認為相應負債的租賃。

(H)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結餘主要指本集團於百富環球及兆訊恒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兆訊恒達」) 之權益。本集團對其聯營公司的未來前景持樂觀態度，並將繼續審慎及靈活地評估其投資策略，以提升股東價值。

(i) 百富環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百富環球364,000,000股普通股，且本集團於百富環球約33.85%實際權益之公平值約為2,162,200,000港元，而投資公平值低於其賬面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可收回金額根據貼現現金模式超過賬面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於百富環球的權益2,966,8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未經審核資產總值的28.6%，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投資成本為259,800,000港元。

百富環球，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子轉賬銷售點產品的開發及銷售，提供維護及安裝以及支付解決方案服務。

百富環球是全球領先的電子支付終端解決方案業務供應商之一。支付技術的持續進步，加上消費者對便捷、安全的支付方式的偏好日益增加以及全球無現金化倡議，已為百富環球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打開全新的機遇。儘管面對具挑戰性的宏觀經濟條件，百富環球仍展現出抵禦風險的韌性及應對動盪環境的適應能力。百富環球繼續立足於市場趨勢的前沿地位，積極推動支付終端技術的提升。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百富環球的未經審核純利減少主要由於若干地區產生的收益下降所致，所述收益下降主要歸因於該等區域的經濟增長放緩導致採購定單減少。展望未來，我們對百富環球維持其支付終端市場需求存有正面展望，並已做好把握全球支付行業龐大機遇的準備持樂觀態度。

(ii) 兆訊恒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兆訊恒達已發行股份約45.73%。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於兆訊恒達的權益515,2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未經審核資產總值的5.0%。兆訊恒達主要從事銷售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計算機硬件及軟件、系統綜合及發展系統芯片(SOC)。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受全球經濟狀況以及全球半導體供應鏈緊張的影響，信息安全芯片行業增長趨於緩慢，競爭更加激烈。預計二零二三年信息安全芯片市場整體平穩發展，惟可受支付市場的政策影響而改變。同時，預計二零二三年應用於物聯網的安全芯片將會錄得初步的銷量。其他各項研發專案進展順利，各產品的成本降低工作亦在有條不紊的開展。

(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結餘指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1,000,000港元；及於創投基金之權益的公平值93,100,000港元。

(J)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結餘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美國存託股份的公平值，乃基於其於場外市場的所報買入價(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紐約證券交易所)且其賬面值以美元計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投資成本為127,800,000港元。

有關詳情亦請參閱上文附註E。

(K) 存貨

金額主要指其他業務運營的電能計量產品及解決方案業務的存貨。

(L)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附註(i))	202,492	181,963
應收票據	2,775	4,850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5,765)	(16,497)
	<u>189,502</u>	<u>170,316</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7,639	123,263
	<u>317,141</u>	<u>293,579</u>
合計	<u>317,141</u>	<u>293,579</u>

附註(i)：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債務人之信貸期由0至180日不等。主要根據相關發票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148,971	143,537
91至180日	5,993	4,844
181至365日	27,019	8,748
365日以上	20,509	24,834
	<u>202,492</u>	<u>181,963</u>

- 一 賬齡介乎即期至90日之應收賬款變動主要乃由於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之應收賬款結餘增加，部分被金融解決方案分類之未償還結餘減少所抵銷。
- 一 賬齡介乎181日至365日之應收賬款增加主要乃由於金融解決方案分類之應收賬款增加。

(M) 應收貸款

應收貸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根據金融科技服務分類項下應收客戶的款項，有關款項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根據到期付款日之應收貸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1,893,003	2,637,486
逾期一至三個月	15,048	26,579
逾期三個月以上	159,583	143,806
應收貸款總額	2,067,634	2,807,871
減：應收貸款之減值撥備	(167,149)	(160,246)
應收貸款淨額	<u>1,900,485</u>	<u>2,647,625</u>

(N)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O) 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短期銀行存款	<u>273</u>	<u>1,468</u>
受限制銀行結餘(附註)	1,160,745	1,064,9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177,587</u>	<u>3,537,506</u>
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338,332</u>	<u>4,602,443</u>

附註：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支付結算司發佈的通知，自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起，第三方支付機構持有的所有客戶儲備金賬戶將被撤銷，且客戶儲備金須集中存放於指定機構的專用存款賬戶中。由於該專用存款賬戶中的資金轉賬受中國人民銀行實施的措施監管，因此於其中存放的該等客戶儲備金本質上受限制。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該金額包括(i)存放於上述專用存款賬戶中以人民幣計值的客戶儲備金；及(ii)存放於指定銀行賬戶用於經營本集團跨境支付業務的資金。

(P) 應付賬款、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附註(i))	618,525	642,446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之應付款項 (附註(ii))	1,105,865	965,7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附註(iii))	757,194	967,734
合計	<u>2,481,584</u>	<u>2,575,967</u>

附註(i):

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由0至180日不等。主要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349,264	294,502
91至180日	110,770	194,648
181至365日	150,087	145,038
365日以上	8,404	8,258
	<u>618,525</u>	<u>642,446</u>

一 賬齡介乎即期至90日、91日至180日以及181至365日之應付賬款變動主要由於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項下未償還結餘變動所致。

附註(ii):

有關結餘指就支付及數字化服務業務應付商戶之款項。

附註(iii):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計員工成本及退休金責任*	127,384	234,408
按金	35,236	42,546
預先收取客戶之款項**	17,720	43,678
來自業務渠道合作商的墊款**	405,006	426,295
其他***	171,848	220,807
	<u>757,194</u>	<u>967,734</u>

* 應計員工成本及退休金責任減少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支付二零二二年年終花紅所致。

** 預先收取客戶之款項及來自業務渠道合作商的墊款指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項下的商戶及合作商收取之墊款及保證金。

*** 結餘主要指應計分包成本及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項下應付其他應計手續費。

(Q) 資產支持證券

結餘指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的尚未行使賬面值。

隨行付支付有限公司(「隨行付」)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隨行付商業保理有限公司(「隨行付保理」)批准隨行付供應鏈金融1-15期資產支持專項計劃(「資產支持證券計劃」)及據此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乃以信託權益形式的應收貸款支持。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無異議函,資產支持證券計劃的發行規模上限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當於約1,230,000,000港元),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按不超過15期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根據風險、收益及期限分為優先及次級層級。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買賣。

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9,000,000元(相當於約380,100,000港元)的資產支持證券計劃第一期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成立,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62,000,000元(相當於約419,900,000港元)的第二期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成立,以及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3,000,000元(相當於約339,400,000港元)的第三期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成立。優先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發行予中國合資格機構投資者,而次級層級資產支持證券發行予北京隨信雲鏈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隨信雲鏈」)。發行的所得款項主要用作金融科技服務分類的一般營運資金。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將拓寬本集團獲取低成本資金的融資渠道,從而可用於改善本公司的融資結構及促進其經營活動及投資。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佈。

(R) 賣出認沽期權負債及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確認任何賣出認沽期權負債，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VBill Limited（「VBill (Cayman)」）及兆訊微電子有限公司（「兆訊香港」）授出的賣出認沽期權的賣出認沽期權負債餘額約為857,100,000港元。

VBill (Cayman)授出的認沽期權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VBill (Cayman)、一名投資者（「VBill投資者」）及若干其他方訂立交易協議，據此，VBill投資者認購VBill (Cayman)約14.01%權益，並獲授予認沽期權，可在符合交易協議規定的條件下，要求VBill (Cayman)回購、贖回及／或註銷VBill投資者持有的所有VBill (Cayman)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VBill (Cayman)自VBill投資者接獲將行使認沽期權的通知。VBill (Cayman)相關股份的回購、贖回及／或註銷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四日完成，而在此之前，賣出認沽期權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按其公平值確認，並相應於權益中列為「其他儲備」。

兆訊香港授出的認沽期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兆訊香港根據本公司、兆訊香港、兆訊恒達及其若干管理層與若干投資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訂立的認購協議授出的認沽期權，在兆訊恒達正式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交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的申請後失效，而在此之前，賣出認沽期權負債已重新分類，並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負債。

融資成本指認沽期權可行使時應付的回購／贖回金額的融資費用。

(S) 所得稅抵免

所得稅抵免主要由於支付及數字化服務分類下的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獲得軟件及集成電路企業資格，當中於獲得資格的兩年，其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0%及之後三年的稅率為12.5%。

(T)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指兆訊恒達的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業務。

有關業務分類(即信息安全芯片及解決方案分類)分類為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主要財務表現

	自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 五月二十三日 期間 千港元 (經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後溢利	80,23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u>429,339</u>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u><u>509,577</u></u>

兆訊恒達由本集團擁有45.73%權益，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本集團出售全部約20%權益完成後入賬列作本公司的聯營公司。進一步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公佈。

主要投資及融資活動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根據VBill (Cayman)、VBill投資者及若干其他方訂立的相關交易協議，相關投資者於二零一九年所獲授認沽期權的行使完成。於行使完成後，VBill (Cayman)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若干交易協議被終止及／或修訂，並即時生效，以使上述投資者於其項下的權利及義務相應中止及終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兆訊恒達正式提交及上海證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交所科創板)上市的申請。於正式提交上市申請後，根據相關交易協議於二零一九年所獲授的認沽期權不再有效，兆訊香港將不再承擔相關義務。

業務展望

中國經濟運行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總體上延續了恢復的態勢，穩增長穩就業穩物價政策帶來的效應亦持續顯現，生產需求逐步恢復，就業和消費價格總體維持穩定。然而，目前國際環境複雜嚴峻，世界經濟復甦乏力。主要發達經濟體政策收縮的外溢效應，亦為經濟復甦增添較多不確定因素。基於國內市場需求仍然不足，經營主體亦面對較多困難。儘管面臨壓力和挑戰，中國經濟整體維持向好的基本面，我們對國家經濟復甦勢頭持樂觀態度，惟預期全年經濟前景和經營環境仍具挑戰性。

支付及數字化服務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隨著疫情管制措施的結束，我們積極進行戰略調整，以加快數字化轉型的節奏。於上半年，數字化支付額同比增長127%。在業務方面，我們的PaaS平台通過不斷引入新的合作夥伴繼續為各細分行業提供數字化解決方案。在原有的零售、餐飲、酒店、加油站、高校食堂、旅遊景區、菜市場等業務場景的基礎上，亦推出了針對二手車交易的數字化服務產品「結行車加」，為二手車交易商實現汽車資產數字化的閉環式管理。我們堅信，儘管數字化轉型期間，數字化服務將短期承壓，這項戰略調整能為未來發展樹立更穩固的基石。

同時，我們繼續完善針對零售行業的智慧決策產品。在原有針對常溫商品的數字化管理產品的基礎上，我們推出了更高難度的針對鮮食短保商品和生鮮非標商品的數字化管理產品，為商戶實現全智慧化管理。除此之外，我們還推出了智慧視覺化陳列，以幫助商戶快速調整貨架以適應消費市場的變化。目前，我們已經形成了包括「智慧供應鏈」、「智慧品類管理」、「智慧門店現場管理」和「KPI監測分析」在內的四大功能模塊和29個產品為一體的零售行業數字化解決方案，全面提升商戶的運營效率和銷售能力，並對商品流通全週期進行智慧化管理。

另一方面，於上半年，跨境業務在歐美主流電商平台客戶穩步提升的基礎上，於南美、韓國和捷克等新區域市場也獲得了突破，逐步建立於不同區域市場的差異化經營能力。在海外資金收付及外匯運營方面，我們推出了外匯兌換產品，為中國廣大的出海賣家提供了更靈活、更優惠的服務體驗。為進一步為外貿客戶服務，我們於期內推出了B2B外貿收款業務，其交易規模已突破千萬美元。

隨著人民銀行加強對支付行業的監管，支付行業越具規範，這將有利於整個行業的健康及可持續發展。我們將持續採取嚴謹的風控策略，穩健經營，繼續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

金融科技服務

隨信雲鏈金融科技服務平台持續提升綜合服務能力，在原有基礎上新增了數字普惠金融服務。新增服務以數字驅動，針對並協助供應鏈上的中小微企業對接優質的金融資源，以滿足其於生產經營中的階段性融資需求。

此外，我們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完成了可受理新一代票據業務系統和供應鏈票據業務系統的支援。新一代票據業務系統和供應鏈票據業務系統由上海票據交易所推出，相比傳統票據，其實現了票據的隨意拆分，要切合中小企業의支付和融資需要。系統將積極發揮票據應用在供應鏈金融中的優勢，進一步提升供應鏈金融的發展規模。截至目前，隨信雲鏈平台的合作金融機構超過40家。中小微企業在隨信雲鏈平台上可對多家資金方進行即時比價，以選擇最適合、最優質的金融產品。今年上半年，隨信雲鏈平台幫助中小微企業融資的規模持續快速增長，與去年上半年同比增長39%，其中票據業務同比增長59%。

我們將繼續加強與金融機構的合作，持續豐富受理隨信、銀票、商票、數字普惠等業務的金融產品，不斷提升隨信雲鏈平台的綜合服務能力，為平台上的中小微企業提供便利及低成本的融資智能配對服務。

平台運營解決方案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我們繼續為公司的主要客戶—中移動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產品開發、業務運營等相關技術服務及業務運營支撐服務，業務規模保持穩定。延續了去年的研發路徑，我們繼續優化和升級基礎平台、軟體工具等，以保持同步於業內先進技術。展望未來，隨著市場的逐步復甦，我們在穩固既有業務的基礎上，將積極拓展更多的市場。除了夯實底層平台架構、提升技術能力，我們將以優質的服務水準以爭取更多的機遇。以外，也計劃加大於人工智能、市場行銷等領域投放的資源。

金融解決方案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高陽金信貫切專注於銀行業務系統產品的交付和維護，重點確保兩大重要客戶核心業務系統的投產，以實現兩項重點突破。首先，我們為一家香港本土銀行提供了其核心業務系統的升級，由於其業務種類廣泛齊全且國際化，對產品的靈活性要求亦有較高的要求，因此我們在系統的產品模型、參數模型進行了大幅度的提升。其次，我們為一家國內信息技術應用創新產業提供了其分佈式核心系統的升級，其為內地首家實現分佈式微服務化設計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在專案中，我們成功重整原有的IBS產品，實現從集中式架構往分佈式架構遷移的技術目標，並總結出無感下移提供了其九大工藝，開創行業先河。憑藉以上經驗，我們於下半年將繼續耕耘市場，助力行業的數字化轉型。

面向海外金融IT服務機會，高陽寰球在持續提升海外服務能力的基礎上，積極進行市場拓展及新產品新技術的研發。在提升海外服務能力方面，除分別在老撾、柬埔寨設立海外辦事處，我們亦計劃將在吉隆坡設立海外辦事處，以提升對海外客戶的服務。在市場拓展方面，我們於期內三家新客戶簽訂服務合約，並於馬來西亞市場取得業務突破。同時，為積極拓展海外新市場，我們在緬甸、越南等市場完成當地銷售人員的招聘。在新產品技術研發方面，我們在新一代的分散式、微服務核心系統取得新的突破，並於期內順利與新客戶簽訂服務合約。此外，我們與合作夥伴實現了新一代的電子錢包支付產品技術在泰國及一非洲國家的成功投產，並預計該技術將於本年內投入社會的層面使用。同時，我們將針對海外IBM大型主機下移的商機，進一步推行技術研發。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總資產10,389,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55,300,000港元），乃以相應負債總額2,809,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01,000,000港元）及權益總額7,580,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54,300,000港元）撥資。資產淨值則為7,580,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54,300,000港元）。每股資產淨值為2.73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每股2.72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受限制銀行結餘1,160,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4,9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3,177,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37,500,000港元）以及短期借款1,100,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淨額為3,176,5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81,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是按負債總額除以總資本計算，而負債總額包括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租賃負債及資產支持證券。資本負債比率為3.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資本負債比率被視為穩健，並適合本集團業務持續發展。

資本架構及抵押詳情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按固定利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計算的銀行借款1,100,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700,000港元）及銀行融資約185,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4,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融資23,500,000港元以租賃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分別為2,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0,000港元）及3,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0,000港元）作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3,289,500,000港元、492,300,000港元、441,900,000港元、54,000,000港元、6,500,000港元、50,000,000港元、2,800,000港元、1,200,000港元及100,000港元乃分別以人民幣、港元、美元、歐元、日圓、英鎊、新加坡元、捷克克朗及巴西雷亞爾列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693,600,000港元、681,700,000港元、1,125,400,000港元、71,500,000港元、18,500,000港元、5,300,000港元及6,400,000港元乃分別以人民幣、港元、美元、歐元、英鎊、新加坡元及日圓列值。

重大投資

除第45至46頁標題為「整體財務業績及狀況」一節項下附註H及附註J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第53頁標題為「主要投資及融資活動」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進行任何重大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制定任何特定計劃。

匯率風險

本集團產生之收入、進行採購及產生之開支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歐元、英鎊、日圓、新加坡元、捷克克朗、巴西雷亞爾及港元計值。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或購買任何工具以對沖本集團之匯率風險。倘港元或人民幣之匯率出現任何重大波動，均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或然負債

(A) 與一名客戶訂立表現擔保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與一名客戶訂立表現擔保協議（「表現擔保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恰當及如期履行服務項目向客戶提供擔保，擔保金額不超過60,000,000港元，並同意就因上述附屬公司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的行為引致的索償向該客戶作出彌償。表現擔保協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保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B) 與本公司聯營公司訂立擔保協議

- (i)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與本公司彼時的三間附屬公司（其中兩間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訂立一份擔保協議（「二零一九年製造商擔保協議」），據此，倘任何上述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個別及／或共同停止或未能履行其付款責任，本公司須擔保償還上述聯營公司因向一名指定製造商下達製造訂單所引致而個別及／或共同結欠的到期及未償還債務，保證金不超過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0港元）。

由於訂購量進一步擴大，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與相同對手方訂立另一份擔保協議（「二零二一年製造商擔保協議」）。據此，擔保金額增至高達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6,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製造商擔保協議已告終止，而本公司於其項下之全部義務及責任（如有）已有效撥入二零二一年製造商擔保協議。

- (ii)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與本公司彼時一間附屬公司（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成為一間聯營公司）及一家獨立製造商（「原設備製造商」）訂立擔保協議（「二零二零年原設備製造商擔保協議」），據此，倘該聯營公司停止或未能履行其付款責任，本公司須擔保償還該聯營公司因其向原設備製造商所下達有關製造訂單所引致而結欠原設備製造商的到期及未償還債務，擔保金額不超過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就表現擔保協議、二零二一年製造商擔保協議及二零二零年原設備製造商擔保協議確認任何負債，而董事認為於該等項下提出索償之可能性不高。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免責聲明：

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

若干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乃用於評估本集團之表現，例如EBITDA。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並非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明確認可之指標，故未必可與其他公司之同類指標作比較，因此，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不應視作經營收入（作為本集團經營表現指標）之替補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作為衡量流動資金之指標）之替補。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純粹為加強對本集團現時財務表現之整體理解。此外，由於本集團以往曾向投資者報告若干採用非公認會計原則計算之業績，因此本集團認為包括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可為本集團之財務報告提供一致性。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訂立。

制定及實施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時，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應用原則並一直遵守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定期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或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以及僱員的合規手冊，以確保本集團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標準及適用的披露規定開展業務。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獲提供適當的持續培訓、持續的專業發展，以定期更新與其職責相關的法律及監管規定。

審核委員會審閱二零二三年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

刊登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二零二三年中期業績公佈登載於本公司網頁www.hisun.com.hk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上。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將適時在前述網頁上登載，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以上所載二零二三年中期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法定財務報表，有關資料乃節錄自將載於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內之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承董事會命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許諾恩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徐文生先生、渠萬春先生、李文晉先生及徐昌軍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振輝先生、梁偉民先生及李和國先生。